

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5 年 4 月-11 月 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至 11 月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多起关联交易，现汇总披露如下：

序号	交易方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金额(人民币)
1	端点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软著转让	2015 年 8 月签署《软著转让合同》，向公司转让游戏软件著作权。	8,100,000.00 元
2	上海擎月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游戏授权	2015 年 7 月签署《手机游戏独家授权协议》，授权公司在大陆地区独家代理关联方开发的手机游戏，按照协议约定分阶段支付游戏授权金、游戏分成款、项目奖励金。	7,000,000.00 元
3	厦门真有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游戏授权	2015 年 7 月签署《预授权协议》，授权公司在大陆地区独家代理关联方开发的游戏项目产品，按照协议约定支付预授权金。	6,000,000.00 元
		游戏分成	根据 2012 年 11 月签署的《网页游戏独家授权协议》及 2014 年 4 月签署的《手机版应用程序研发经营协议》，需向关联方支付 2015 年网页游戏及手机游戏的运营收入分成款。	3,456,327.31 元
		服务器出售	2015 年 11 月签署《销售合同》，向关联方出售老旧服务器，按照合同约定关联方需向公司一次性支付货	18,461.53 元

			款。	
4	上海肥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	2015年10月签署《手机游戏委托开发协议》，委托关联方研发手机游戏软件，按照协议约定按月支付委托研发费用。	300,000.00元
5	上海领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游戏授权	2014年11月签署《游戏产品授权代理开发协议》，授权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独家代理其游戏产品，按照协议约定分阶段支付游戏授权金，目前尚有50万元授权金未支付。 2015年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心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领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协议》。	1,000,000.00元
6	上海游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	2015年6月签署《委托开发协议》，委托关联方研发网页游戏，按照协议约定分阶段支付委托研发费及项目奖励金。	4,000,000.00元
7	上海变月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游戏授权	2015年5月签署《独家改编、运营授权协议》，授权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独家改编关联方动画产品并独家代理改编游戏，按照协议约定支付游戏授权金60万元及项目奖励金60万元，目前项目奖励金尚未支付。 2015年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心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变月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署了《投资协议》。	1,200,000.00元
8	上海极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游戏分成	根据2012年8月签署的《网页游戏独家授权协议》，需向关联方支付2015年网页游戏运营收入分成款。	1,743,102.34元
9	上海欣雨动画设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013年5月、2015年1月签署《综合服务协议》，向关联方提供办公场地等服务并收取费用，按照协议约定关联方向公司支付2015年综合服务费。	3,477,689.04元
		服务器出售	2015年6月签署《销售合同》，向关联方出售老旧服务器，按照合同约定关联方向公司一次性支付货款。	211,111.11元
10	心梦想（上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015年1月签署《综合服务协议》，向关联方提供办公场地等服务并收取费用，按照协议约定关联方向公司支付2015年综合服务费。	995,519.07元

		服务器出售	2015年5月签署《固定资产转让协议》，向关联方出售老旧电脑设备，按照协议约定关联方需向公司一次性支付货款；2015年7月签署《采购协议》，向关联方出售老旧电脑设备，按照协议约定关联方需向公司一次性支付货款。	111,733.33元
11	上海幻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根据2014年8月签署《综合服务协议》，向关联方提供办公场地等服务并收取费用，按照协议约定关联方向公司支付2015年综合服务费。	261,033.64元
12	上海脉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出售	2015年10月签署《销售合同》，向关联方出售老旧服务器，按照合同约定关联方需向公司一次性支付货款。	94,017.09元
		技术服务	根据2012年10月签署的《服务合同》、2013年10月签署的《网络服务合同》，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服务器、IDC服务、CDN服务，按照合同约定按服务周期支付服务费。	668,000.00元
13	上海追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游戏分成	2015年6月签署《授权运营协议》，需向关联方支付2015年网页游戏运营收入分成款。	348,139.94元
14	心梦想（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015年1月签署《综合服务协议》，向关联方提供办公场地等服务并收取费用，按照协议约定关联方向公司支付2015年综合服务费。	89,657.66元

二、关联方介绍

（一）端点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兴贤路1388号4幢1215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史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端点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30%股权。

(二) 上海擎月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乐山路 33 号 5 幢 469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单隽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心动投资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擎月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5% 股权。

(三) 厦门真有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666 号海翼大厦 B 栋第 15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叶斌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厦门真有趣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20% 股权。

(四) 上海肥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新河镇新申路 921 弄 2 号 G 区 103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杨中平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海肥熊网络科技有
限公司 30% 股权。

(五) 上海领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三林路 235 号 18 幢 167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洪刚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心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领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股权。

(六) 上海游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陈翔路 88 号 6 幢 4 楼 A 区 4078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谈骏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心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游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

(七) 上海变月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 227 号 3 楼 D-673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陈新宇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心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变月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股权。

(八) 上海极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嘉美路 1988 号 6 幢 3186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郭磊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极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股权。

(九) 上海欣雨动画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 555 号戊楼 1 层 113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张涵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欣雨动画设计有限公司 35.71%股权。

（十）心梦想（上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闸北区万荣路 700 号 7 幢 A296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黄希威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心动（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心梦想（上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5.78%股权。

（十一）上海幻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银翔路 655 号 B 区 1178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肖卓宏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心动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幻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股权。

（十二）上海脉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兴贤路 1388 号 4 幢 303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黄彬彬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戴云杰配偶陈韵若持有上海脉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2%股权。

(十三) 上海追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科福路 358_368 号 4 幢 3 层 D 区 3045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石光卓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心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追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 股权。

(十四) 心梦想（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闸北区万荣路 700 号 1 幢 A0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黄希威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心梦想（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6% 股权。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5 年 4 月-11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为整合业内资源，丰富公司产品类型及渠道，实现公司业务上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增加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促进多元化布局。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存在积极作用。

六、备查文件目录

《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心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29日